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信林”、“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司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司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公告书，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新股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次交易日开始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的涨跌幅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0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或36个月，保荐机构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战略配售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111,866,667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22,750,378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0.34%。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截至2021年4月23日（T-3日），中证指数公司发布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7.45倍，公司本次发行市盈率为：

1、17.1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4.7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2.8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9.7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9.02元/股对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2.83倍，低于中证指数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担保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担保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股票发行后股价波动时，融资融券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融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以下所述“报告期”指2018年、2019年以及2020年。

（一）公司业务受航空航天装备领域发展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立足于航空航天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来自航空航天领域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180,707.10元、8,116,277.13元、5,820.09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34%、48.38%、49.73%；来自航空航天领域的毛利分别为3,889.33万元、5,859.65万元、7,152.07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64.41%、70.24%、74.18%。公司来自航空航天领域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的金额、占比均较高。

公司的业务受航空航天装备领域发展影响较大。若未来航空航天装备领域发展出现不利因素，将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及服务的需求，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二）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民用多行业精密零部件两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业务的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5.12%、53.05%、对主营业务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66.93%、73.50%、76.54%。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业务的主要客户均为国有大型军工集团。若未来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客户的经营状况或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设备进口占比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和生产设备，期末在建工程及募投项目中的机器设备均存在进口的情形，机器设备主要来自国家为奥地利、德国、韩国、日本。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和研发设备中，进口设备的原值占比约98.11%，进口设备占比较高，若未来主要设备进口出现进口政策及上述企业的自身经营战略发生变化，公司无法进口上述企业的设备，则会对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扩大产生不利影响。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4,630.27万元、16,693.22万元、19,963.91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2.18%、74.67%、73.09%，客户集中度较高。目前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领域的进入门槛相对较高，若未来更多的竞争者进入该行业，会导致行业内供应商增加，市场竞争加剧。

若未来个别或部分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提升在研发能力、技术水平、质量把控等方面的相对优势，无法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公司经营及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五）暂定价与审定价格差异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为军工客户主要提供航空航天零部件加工服务，部分客户会与公司签订暂定价合同。针对签订暂定价合同的产品或服务，公司按照暂定价服务收入确认收入，暂定价与审定价格的差额计入审定价格当期的收入。因此，如果暂定价与审定价格差异较大，可能导致公司存在收入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假设当年审定价格暂定价的差异常在正负5%、10%、15%情景下，针对截至报告期末已确认收入的暂定价合同若进行价格调整对公司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影响金额和占比模拟测算如下：

情景	调整影响	调整金额（万元）	占最近一年营业收入比例	占最近一年营业利润比例
+15%	调增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723.90	2.51%	12.22%
+10%	调增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482.60	1.67%	8.15%
+5%	调增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241.30	0.84%	4.07%
-5%	调减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241.30	-0.84%	-4.07%
-10%	调减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482.60	-1.67%	-8.15%
-15%	调减营业收入及税前利润	-723.90	-2.51%	-12.22%

（六）精密结构件业务受近订单影响较大的风险

近藤为公司报告期内精密结构件业务的主要客户，公司与日本近藤、苏州近藤均有交易，日本近藤为苏州近藤的母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近藤的精密结构件销售收入占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1.53%、62.48%、47.55%，占比较高且波动较大。

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起步时间短，受近藤的订单影响较大，若未来近藤的经营状况不利或公司与近藤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存在受近藤订单影响较大的风险。

（七）防疫口罩业务具有偶发性且未来不再从事的风险

2020年，由于国内外出现新冠疫情，公司子公司佰富林进行了防疫口罩的生产和销售，当期实现销售收入1,690.81万元，毛利680.41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6.19%、7.06%。

佰富林具备生产防疫口罩的相关技术和人员，但是由于公司日用口罩（非医用）业务不具备生产规模优势，且防疫口罩不属于公司技术专攻领域，在疫情逐步控制口罩价格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继续生产口罩不利于资源的有效配置。因此，在疫情不反复的情况下，公司未来不再进行防疫口罩的生产。

因此，公司防疫口罩业务具有偶发性且未来不再从事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占比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下游军工客户具有项目结算时间长、年度集中结算等特点，导致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9,708.15万元、12,555.61万元、17,706.71万元，占公司同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40.33%、31.62%、47.39%。

如果下游客户生产经营出现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

辽宁新风企业集团大连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公司主要向其销售汽车零部件。自合作至今，该客户按期向公司回款，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未发生坏账，截至2020年末，公司对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544.22万元，占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2.88%。经查询公开信息，目前该客户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航佳（大连）贸易有限公司等存在借款或买卖合同纠纷等资信问题，如果未来上述合同纠纷对该客户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且导致其不能按期支付对发行人的应付款项，则发行人存在对其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九）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规模对未来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厂房和设备投入，从而导致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9,703.27万元、9,799.83万元和124,270.70万元，当期折旧分别为898.31万元、1,077.31万元和1,444.6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90%、4.32%和5.01%；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6,465.17万元。

未来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新增各类固定资产约22,000.00万元，根据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措施，项目建成后将投入使用后，预计公司将新增年折旧费用约2,090.00万元。

若未来市场出现变化或其他原因，使得公司业绩增长无法覆盖新增固定资产带来的折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股票代码: 688685

股票代码: 688685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2021年5月12日

旧，将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导致未来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十）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业务主要客户为军工集团的下属单位等，此类客户出于其项目成本预算管理目的，大部分会在下半年加快推进其项目的进度，并通常于第四季度验收结算，使得公司下半年收入规模整体上优于上半年，具有一定季节性。由于上述原因，报告期各期，公司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业务来自第四季度的收入占比为42.99%、64.55%和42.76%，公司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装业务存在较大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注册申请于2021年3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895号《关于同意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规定披露。”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94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111,186,667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22,750,378股将于2021年5月13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迈信林”，证券代码为“688685”。

二、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公告时间：2021年5月13日

（三）股票简称：迈信林，扩位简称：迈信林航空股份

（四）股票代码：688685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11,866,667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7,966,667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22,750,378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89,116,289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4,194,999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张友志、航飞投资、航迈投资限售期36个月，其他股东限售期12个月。具体参见上市公司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上市公司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1）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1,398,333股股份限售期24个月，富诚海富通迈信林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2,796,666股股份限售期12个月。（2）网下发行业务、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根据询价结果，参与网下发配售号的共有3,902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91个。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021,290股，占网下发发行总量的7.16%，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30%。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市标准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9.02元/股，对应发行后市值为人民币10.09亿元。公司2019年、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为3,848.15万元、4,419.47万元，2020年营业收入28,863.36万元。公司满足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的第一项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综上所述，发行人满足其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Maixinlin Avi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

发行前注册资本 8,39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友志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太湖街道溪虹路1009号

经营范围 研发、制造、销售：航空航天专用设备、零部件及相关材料、机械及电子零部件产品、光电一体化设备、自动控制设备、仪器仪表、医疗器械配件产品、紧固件、连接器、传感器、线缆线缆及组件、辅助设备、模具、钣金冲压件、检测检测仪器、通讯器材、车辆及检测仪器、装备安全检测设备、金属表面处理（不含电镀）、热处理，以及上述产品的贸易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航空航天零部件的工艺研发和加工制造，在航空航天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运营经验，形成了精密制造技术。在立足航空航天领域的同时，公司将研发和精密制造技术逐步拓展至多个行业，包括汽车、电子等。

所属行业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电话 0512-66591693

传真 0512-66580988

电子邮箱 maxinlin@maxinli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薛晖

董事会秘书电话号码 0512-6658098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友志，其直接持有发行人4,8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97.21%，通过航迈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0.62%股份，通过航飞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0.93%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58.76%股份；通过本次直接持股及担任航迈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发行人60.79%的表决权。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友志，其直接持有发行A、8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42.91%，通过航迈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0.47%股份，通过航飞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0.70%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44.07%股份；通过本次直接持股及担任航迈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发行人45.59%的表决权。

张友志的基本情况如下：

张友志先生，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40123198403*****。

（二）本次发行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